

113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 年 6 月 4 日(三)上午 8 時 00 分至 8 時 30 分

地點:本校 2 樓校史室

主席:林雅慧 校長

紀錄:陳嫻如

簽到表: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備註
主任委員 (校長)	林雅慧	林雅慧	女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尤誌章	尤誌章	男
委員 (教導主任)	毛淑芬	毛淑芬	女
委員 (總務主任)	陳永良	陳永良	男
委員 (幼兒園主任)	林心怡	林心怡	女
委員 (訓導組長)	蘇榮彬	蘇榮彬	男
委員 (特教老師)	陳嫻如	陳嫻如	女
委員 (年級代表)	吳慧貞	吳慧貞	女
委員 (年級代表)	黃苑筠	黃苑筠	女
委員 (年級代表)	胡薰方	胡薰方	女
委員 (年級代表)	施伊如	施伊如	女
委員 (年級代表)	彭慧敏	彭慧敏	女
委員 (年級代表)	翁乙馨	翁乙馨	女

委員 (資源班學生)	陳 [REDACTED]	[REDACTED]	男
委員 (資源班家長)	陳逸霖		男

備註:前項委員之組成，任一性別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15 位委員，5 位男性委員，10 位女性委員。

113學年度下學期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6.4（三）上午 8：00

地點：校史室

貳、主席：林雅慧校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陳嫻如

參、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113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內容(附件一)

二、113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教業務辦理情形

(一)鑑定安置

1.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結果

編號	班級	學生姓名	提報類別	鑑定安置結果		備註
1	三甲	吳0璇	第 1 類	疑似生	東興國小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115.03重新鑑定
2	三乙	陳0之	第 1 類	輕智	東興國小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3	四甲	高0辰	第 1 類	輕智	東興國小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4	五甲	陳0婕	第 1 類	學障生	東興國小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5	一甲	蔡0融	第 2 類	情障	東興國小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6	一甲	王0甯	第 2 類	情障	東興國小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7	五乙	黃0良	第 1 類	非特生	東興國小普通班	普通班期末評量國語文95分、數學89分，另於國語及數學成就測驗PR均達切截點以上，學業成就與智力相當，且導師表示黃生學習適應良好，暫無特教需求，提報為非特生。

2. 畢業生轉銜會議：114.5.6 秀水國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陳0佑)

3. 瑞文氏矩陣推理測驗：

(1) 二甲：已於114年2月20日完成測驗，並與導師討論疑似生學習現狀及未來學習輔導、提報鑑定安置需求。

(2) 四甲：已於114年2月24日完成測驗，並與導師討論疑似生學習現狀及未來學習輔導、提報鑑定安置需求。

(二)課程教學

項目	學生名單
個別化教育計畫之擬定、執行及檢討	1. 資源班陳0之、洪0辰、謝0祐、鄭0軒、陳0佑等 5 名。
專業團隊服務	1. 物理治療：鄭0軒 2. 語言治療：謝0祐 3. 職能治療：陳0之
巡迴輔導服務	1. 情障巡迴輔導：鄭0軒
適應體育	1. 一甲:4/22、5/6。共兩節。 2. 三乙、四甲:5/9、5/16。兩班各兩節，共四節。

(三)特教宣導

項目	執行狀況
特教宣導	1、認識情緒障礙:五年甲班/114年4月18日 特教教師引導同儕使用正向語言與情障生對話。

(四)福利服務

項目	執行狀況	
特教志工服務與其他活動	家長志工：協助勤學班考試報讀服務、親職教育-特教宣導	
經費補助	代收代辦費	身心障礙學生合計 5 名申請
	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	無(國小中年級以上輕度智能障礙學生不符補助原則)

(五)活動競賽

1. 指導學生參加 114年度適應體育田徑賽：

班級	姓名	項目
三乙	陳0之	小女組：60 公尺
四甲	謝0祐	小男組：壘球擲遠
五甲	鄭0軒	小男組：60 公尺、立定跳遠

2. 陳貴美老師指導學生參加 繪畫比賽，榮獲佳績：

班級	姓名	項目名稱	名次
二甲	高0珽	和泰汽車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佳作
三甲	謝0軒	和泰汽車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佳作
三乙	陳0之	和泰汽車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佳作
三乙	洪0辰	和泰汽車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佳作
四甲	謝0祐	和泰汽車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優選
五乙	黃0良	和泰汽車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佳作
六乙	陳0佑	和泰汽車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優選

3. 林明瑋教練指導學生參加 國術比賽，榮獲佳績：

班級	姓名	項目	名次
五乙	黃0良	113學年度教育盃國術錦標賽-三叉對牌刀	第四名

肆、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編號	案由	決議	辦理情形
1	113學年度第 2 學期 IEP擬定	照案通過	依 IEP內容執行
2	113學年度第 2 學期情緒行為障礙巡迴輔導班服務	照案通過	依 IEP內容執行
3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報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名單	配合彰化縣鑑定安置作業程序辦理	申請鑑定安置 7 名，鑑定安置結果為特殊教育學生 5名，疑似生 1 名，非特生 1 名
4	113 學年第 2 學期特殊教育各項經費補助申請	依學生需求提出各項經費補助申請	配合彰化縣作業時程辦理

伍、提案討論：

【案由一】：114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編班及跨年段學生編班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及跨年段學生名單如下：

年級	學生名單
二年級身心障礙新生	蔡 0 融(情障)、王 0 甯(情障)
二升三年級身心障礙學生	高 0 珏(疑似學障)
四升五年級身心障礙學生	謝 0 祐(智)、高 0 辰(智)

二、為協助特教生在普通班級中接受更優質的教學及妥善適切的輔導，請學校針對剛入學及跨年段之特殊需求學生，安排適當的班級導師及妥善學習環境。

三、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之教師遴選：(1)具特殊教育教師或輔導教師資格者。(2)曾任教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班者。(3)熱心輔導且配合特殊教育工作意願高者。(4)曾擔任身心障礙學生授課教師者。(5)曾修畢特殊教育三學分者。

決議：

本校普通班導師皆具有豐富的教學經驗，且有指導特殊教育學生之教學經驗，曾修畢特殊教育三學分，符合導師遴選原則。

【案由二】：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特教教育課程規劃審議，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見附件二）。

二、身心障礙類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見附件三）、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表。

三、114學年度特殊生人數 11 名，編制特教教師 1 名，合計每週節數共 16 節，根據學生需求進行課程規劃及教學節數如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表（見附件四）。

四、114學年度申請情巡輔導：五甲鄭0軒，每週節數一節，教授社會技巧課程。

決議：

1. 因五甲高0辰與同儕互動方式不佳，常起口角，建議增加一節社會技巧。六甲鄭0軒因數學課都在寫自己想要寫的部分，但內容都是錯誤，建議外加一節數學課。
2.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特教教育課程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修正後通過。
3. 依 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實施，並依 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執行。

【案由三】：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別化教育計畫和個別輔導計畫執行檢討審議、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提請討論。

一、請參閱學生之 IEP

計畫項目	班級型態	撰寫名單
個別化教育計畫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六年級 陳 0 佑， 五年級 鄭 0 軒 四年級 謝 0 祐 三年級 陳 0 之、洪 0 辰

二、113 學年度不分類身障資源班學生共計 5 名。本校特殊需求學生目前無提出轉安置申請。

決議：

1. 無學生提出轉安置申請，個別化教育計畫執行檢討照案通過，並依 IEP 檢討內容調整擬定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IEP。

【案由四】：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教相關服務執行檢討及 114 學年第 1 學期申請審議，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相關服務執行檢討：

項目	申請名單	執行檢討
專業團隊服務	1. 物理治療：鄭0軒 2. 語言治療：謝0祐 3. 職能治療：陳0之	113學年度第2學期專業團隊提供申請學生一學期3次個別治療服務，治療師均提供適切教學建議，填寫113學年度下學期服務績效表。(服務紀錄詳閱學生IEP)
鹿基復健治療	三乙陳0之、四甲謝0祐 五甲陳0婕、鄭0軒 六乙陳0佑	專業團隊治療師均給予個別學生功能評估及未來教學建議。(服務建議詳閱學生期末IEP會議紀錄)
巡迴輔導服務	1. 情障巡迴輔導：鄭0軒	113學年度第2學期情巡教師每周一次個別輔導。情巡教師定期與家長及特教教師討論個案學習適應狀況及需求，提供113下學期IEP長短期目標。(服務紀錄及長短期目標詳閱學生IEP)
運動輔具	1. 布袋球(四甲-謝0祐)	已將布袋球運動融入功能性動作訓練課程及適應體育課程。114學年度申請續借。

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相關服務申請：

項目	申請名單
專業團隊服務	1. 物理治療：鄭0軒 2. 語言治療：謝0祐、陳0婕 3. 職能治療：王0甯、蔡0融、陳0之、洪0辰、高0辰
巡迴輔導服務	1. 情障巡迴輔導：鄭0軒、蔡0融

項目	申請名單
情緒及行為問題 支援團隊服務	鄭0軒
月薪制助理員 服務	學生詳細狀況請參考申請表內容。 1. 月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40 小時-普通班高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鄭 0 軒(情障)需求提出申請。 2. 月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20 小時-普通班低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蔡 0 融(情障)需求提出申請。
1-1梯次鑑定安置	一甲吳0璿經導師及課照班老師一年個別輔導後，認字、寫字、拼讀、拼寫無明顯成效。吳生於114年3月25日經兒童心智科鑑定屬臨界-中等智能範圍，擬提報學障鑑定。

決議：照案通過，依學生需求提出各項相關服務申請。

【案由五】：審查『學生助理員工作考核辦法』，申請審議。

說明：

- (1) 因本校114學年度申請聘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一名，為提昇學生助理員工作績效，落實照顧學生宗旨，由考核委員參與學生助理員成績考核之審核，依據考核結果予以續聘或不予續聘。
- (2) 本校二甲蔡0融(情障)、六甲鄭0軒(情障)因情緒行為問題，影響其個人及同儕之學習，故申請身學助理員入校服務，因此需訂定『學生助理員工作考核辦法』，以提昇學生助理員工作績效，落實照顧學生宗旨。

決議：照案通過『學生助理員工作考核辦法』。

【案由六】：審查『特殊需求學生轉銜服務實施計畫』，申請審議。

說明：本校特殊需求學生若因畢業、轉學或轉換安置型態、轉換年段(低、中、高年級)或更換導師，均需召開轉銜輔導會議，以利後續撰寫IEP計畫或提供學生適切之生活學習輔導及支持性服務。

決議：照案通過『特殊需求學生轉銜服務實施計畫』。

【案由七】：113 學年度融合教育暨特教宣導活動實施計畫成效檢核及擬定114學年度融合教育暨特教宣導活動實施計畫，申請審議。

說明：

- 一、請參閱 113 學年度融合教育暨特教宣導活動實施計畫內容。
- 二、114學年度融合教育暨特教宣導活動實施計畫(見附件)。

決議：

- 一、113 學年度融合教育暨特教宣導活動實施計畫成效檢核通過，
- 二、照案通過『114學年度融合教育暨特教宣導活動實施計畫』。

【案由八】：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成效檢核及擬定 114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請參閱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內容。

二、請參閱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見附件)。

決議：

1.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成效檢核通過，持續辦理特殊教育相關業務。

2. 照案通過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依計畫辦理特殊教育相關業務。

陸、臨時動議：

一、本校115年度預計申請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修改教室門把形式，並擴大進出口的空間，方便輪椅進出。

柒、散會

承辦人：

資源班
陳燕如

執行秘書：

教師兼
輔導主任 尤誌章

主任委員：

東興國小
校長 林雅慧